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-055

**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年4月27日签署的《山东省蓬莱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投资协议书》中的相关约定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），公司于近日在蓬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，并领取了《营业执照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名称：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山东省蓬莱市大辛店镇驻地

法定代表人：杨海刚

注册资本：贰仟捌佰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7年05月31日

营业期限：2017年05月31日至 年 月 日

经营范围：生物质发电、供热；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；生物质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；冷、热、电三联供系统及附属管线及能源站的建设、运营、维修维护和管理；冷气、电力、热水、蒸汽的集中生产和供应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2日